证券代码:000024、200024　证券简称:招商地产、招商局B　公告编号:【CMPD】2015-024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4月15日会议如期以通讯方式举行,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今日刊登的《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草案)》。

二、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今日刊登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公告》。

三、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5月7日下午2:30在深圳蛇口南海意库3号楼404会议室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详见公司今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议案一及议案三,董事会均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议案二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孙承铭、付刚峰、杨天平、胡勇及陈钢回避了表决,董事会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24、200024　证券简称:招商地产、招商局B　公告编号:【CMPD】2015-025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2015年4月15日,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拟向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漳州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招商地产")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额度的财务资助(即股东借款,下同),漳州招商地产另一股东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开发区")亦向其提供等额的财务资助。

由于公司与漳州招商地产另一股东漳州开发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因此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方,关联董事孙承铭、付刚峰、杨天平、胡勇、陈钢回避了表决,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漳州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年10月1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45,000万元

控股股东: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白景涛

主营业务:房地产及配套设施开发经营、销售、租赁、中介代理;物业服务;建筑安装;室内装修;房地产相关业务咨询;酒店管理服务、住宿、餐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凡涉及审批许可的项目,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生产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2014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408,894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337,41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71,483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2,65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为人民币10,517万元。

其他少数股东基本情况:

漳州招商地产为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漳州招商地产另一股东漳州开发区持有其49%的股权,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中,漳州开发区与公司提供等额的财务资助。

漳州开发区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2年10月3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9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政

主营业务:兴办经营交通运输、工业制造、金融保险、对外贸易、房地产、商贸、旅游、酒店、文化、娱乐和其他各类企业,保税市场、保税仓库、港口建设、码头、仓储及相关业务,建筑安装管理、工程承包、施工及后勤服务,地盘管理、物业管理,企业设备、原材料、零配件的供应和产品的销售(其中属于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举办商品展览,展销、体育比赛、文艺演出、有线广播电视业务,提供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经济、法律咨询和技术、信息服务。(涉及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生产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2014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817,336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364,95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452,384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6,87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5,480万元。

三、提供财务资助原因

根据漳州招商地产项目开发进度及资金使用计划,股东双方提供等额财务资助以满足该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需要。

四、提供财务资助额度、期限及利率

公司拟向漳州招商地产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漳州开发区亦将向漳州招商地产提供等额财务资助。财务资助用主要用于项目土地收购。财务资助期限为自资助款项到位起不超过36个月,年利率为6.6%,利息自资助款项到位之日起计算。

五、利率的确定依据

在多方比较融资方式及融资成本之后,参考市场情况,将财务资助的利率确定为6.6%,属于合理范围,股东双方利率相同。

六、财务资助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财务资助款项主要用于项目土地收购,有利于推动公司在漳州业务的开展和经济效益的提升,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八、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拟向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漳州招商地产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额度的财务资助, 漳州招商地产另一股东漳州开发区亦提供等额的财务资助。

漳州招商地产目前运营稳健,所在区域房地产市场也逐步回暖,开发的各项目均为区域内中高端产品,有较为稳定的预期现金流,无还款风险。

九、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的财务资助,有利于加快该等公司的项目建设进度,促进该等公司的发展,且在其提供财务资助的同时,其他股东提供等额的财务资助。因此,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24、200024　证券简称:招商地产、招商局B　公告编号:【CMPD】2015-026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召集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说明: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5月6日—2015年5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6日15:00至2015年5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截止2015年4月2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新加坡证券交易所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A、B股最后交易日均为2015年4月27日)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 截止2015年4月2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新加坡证券交易所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A、B股最后交易日均为2015年4月27日),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

(3)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列席股东大会。

7、现场会议地点:深圳蛇口南海意库3号楼404会议室

二、会议议题

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4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审议《2014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与招商昆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收购成都大魔方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13	关于审议《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说明:

1、议案8、10-12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回避表决。

2、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已分别披露于2014年12月30日、2015年3月10日及2015年4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证券日报》以及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28日至5月6日,上午9:00—下午5:30(非工作时间除外),5月7日上午9:00—上午12: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6号南海意库3号楼4层董事会秘书处。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卖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类似于填写选择项,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26819600,传真:26818666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6号南海意库3号楼(邮编:518067)

联系人:陈　江、罗　媛。

七、其它事项

会议时间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备注
1	关于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4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审议《2014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与招商昆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收购成都大魔方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13	关于审议《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五年　　月

附件二: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及B 股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7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

2、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360024　　证券简称:招商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① 输入买入指令;

② 输入证券代码360024;

③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股东大会议案序号,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13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审议《2014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审议《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
6	关于审议《2014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6.00
7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8	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00
9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00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11.00
12	关于与招商昆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收购成都大魔方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12.00
13	关于审议《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13.00

④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情况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注意事项

① 投票不能撤单;

②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身份认证后即可进行网络投票。

1.办理身份认证手续

身份认证的目的是要在网络上确认投票人身份,以保护投票人的利益。目前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业务咨询电子邮件地址 xuningyan@p5w.net。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15年5月6日15:00,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2015年5月7日15:00。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1;112022　公告编号:2015-016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1;10南玻0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项,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南玻A/南玻B,股票代码:000012/200012)已于 2015 年 3月 19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 年 3月 19 日、3月 26日、4月 2日、4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2015-006)、《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2015-007)、《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2015-012)及《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2015-013)。

截止目前,中介机构正在就相关事项与有关部门进行沟通,鉴于相关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南玻A/南玻B,股票代码:000012/200012)自 2015 年4月16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1;112022　公告编号:2015-017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1;10南玻0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5年4月15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4月13日以电话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取消2014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确定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事项》,拟将该次会议同期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等4项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案》。在此期间,部分股东对该4项议案提出不同看法,为保证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更好的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等4项议案,该4项议案不再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公司董事会收到持股 3%以上股东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人寿")向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撤回股东临时提案的通知函》,前海人寿决定撤回其向公司提出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否决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股东临时提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股东临时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股东临时议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股东临时提案)》等5项临时提案。

董事会认为取消以上议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除取消上述议案外,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以及其他议案等事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5-011)、2015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4)及2015年4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取消2014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暨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5-018)。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1;112022　公告编号:2015-018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1;10南玻0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14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14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情况说明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确定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事项》,2014年度股东大会将审议《南玻集团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10项议案及听取《南玻集团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09)及《<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案》。

在2015年3月31日刊登《<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案》后,部分股东对《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等4项议案提出不同看法,为保证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更好的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等4项议案,该4项议案不再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4月1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股 3%以上股东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人寿")向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在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函》,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审议5项临时提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否决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股东临时提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股东临时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股东临时提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股东临时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股东提出临时提案暨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15-015)及《股东临时提案》。

2015年4月1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前海人寿向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撤回股东临时提案的通知函》,前海人寿决定撤回其向公司提出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否决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股东临时提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股东临时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股东临时提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股东临时提案)》等5项临时提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取消以上议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不再审议上述议案。

现将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下午14:30

②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2015年4月23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2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①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②网络投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A股股权登记日/B股最后交易日:2015年4月15日。

7、会议出席对象

① 截至2015年4月15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含A股及B股股东)。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五路南玻科技大厦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南玻集团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南玻集团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听取《南玻集团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审议《南玻集团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审议《南玻集团201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审议《南玻集团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审议《关于聘请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于2015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①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②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四楼股证事务部(邮编:518067)。

3、登记时间:2015年4月20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及B股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① 投票代码:360012

② 投票简称:南玻投票

③ 投票时间:2015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④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A.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B.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代表总议案,1.00代表议案1,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总议案	对所有议案表决	100.00元
1	南玻集团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南玻集团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南玻集团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元
4	南玻集团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元
5	南玻集团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元
6	关于聘请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元

C.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赞成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D. 对于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E.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① 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下午15:00。

②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③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①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②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二、2014年度股东大会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股东提出临时提案暨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15-015)中列明的其他事项均未发生变更。

(一)其他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及授权文件的原件。

2、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丽梅、陈春燕

电话:(86)755-26860666

传真:(86)755-26860641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3、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南玻集团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南玻集团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南玻集团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南玻集团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南玻集团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聘请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五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2015-039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4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68号70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7,883,4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0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怀珍女士主持了会议。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江苏高的律师事务所陆为、秦蓓蓓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9人,董事陈斌先生、胡方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项碧霄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韩宏图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7,870,958	100.00	12,400	0.00	10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高的律师事务所

律师:陆为、秦蓓蓓。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29　证券简称: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9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解押、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5年04月15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尤玉仙女士 (持有本公司股份4156.0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3.94%)通知,收悉内容如下:

1、由于提前归还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借款,尤玉仙女士于2015年3月19日将原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3120万股高管锁定股中的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4%)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2、2015年03月26日,尤玉仙女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5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用于个人融资,质押期限为三个月。

3、由于提前归还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借款,尤玉仙女士于2015年4月8日将原质押给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806万股高管锁定股中的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4、由于提前归还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借款,尤玉仙女士于2015年4月15日将原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2720万股高管锁定股中的8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8%)本公